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2021年4月19日以现场并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或传真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与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美华东”）与杭州福广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广鸿信”）共同投资合计3,500万元对诺灵生物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灵生物”）进行增资，合计认购诺灵生物本次新增的52.0479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其本次融资完成后10.4478%的股权。其中，中美华东出资1,500万元认购诺灵生物22.3062万元新增注

册资本，持4.4776%股权；福广鸿信出资2,000万元认购诺灵生物29.741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持5.9702%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共同增资”）。

2、关联董事吕梁先生、李阅东先生、牛战旗先生、亢伟女士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已就本关联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与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4、同意授权中美华东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